

证券代码：603007

证券简称：*ST 花王

公告编号：2026-005

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期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1）净利润为负值；（2）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规定的情形，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业绩预告相关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的利润总额为-22,000.00 万元至-16,000.00 万元，预计 2025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4,000.00 万元至-18,000.0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3,000.00 万元至-32,000.00 万元；预计 2025 年年度营业收入为 38,000.00 万元至 43,000.00 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 36,000.00 万元至 41,000.00 万元；预计 2025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6,000.00 万元至 35,500.00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的利润总额为-22,000.00 万元至-16,000.00 万元，预计 2025 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4,000.00 万元至-18,000.0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3,000.00 万元至-32,000.00 万元。

2、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 2025 年年度营业收入为 38,000.00 万元

至 43,000.00 万元,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 36,000.00 万元至 41,000.00 万元。

3、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公司预计 2025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6,000.00 万元至 35,500.00 万元。

(三) 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机构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因财务类退市指标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情形预计将消除的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因财务类指标涉及退市风险警示有关情形消除预审计情况的专项说明》。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 公司 2024 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81,743.30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1,331.23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6,430.75 万元。

(二) 公司 2024 年度每股收益: -2.02 元。

(三) 公司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164.08 万元;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8,840.41 万元。

(四) 公司 2024 年度期末净资产: 51,556.44 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一) 并购标的纳入合并范围导致收入规模显著增长

2025年8月, 公司完成对安徽尼威汽车动力系统有限公司控股权的收购, 其经营成果自2025年9月起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受此影响, 公司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二) 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较大规模资产及信用减值

报告期内, 公司对相关资产进行了全面梳理, 并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实施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 基于谨慎性原则, 公司本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预计金额约26,000.00万元, 主要涉及应收账款、固定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对当期利润产生较大影响。

(三)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确认形成重整收益

报告期内, 因破产重整中有财产担保债权的部分担保财产在本期计提减值后账面价值不足以覆盖对应担保债权, 按照《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重整

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未能覆盖部分剥离至信托，金额约9,000.00万元；同时，破产重整计划中部分暂缓确认的债权于本期完成确权，并按重整计划剥离至信托，金额约3,600.00万元。

上述事项合计确认与破产重整相关的收益约12,600.00万元，对当期损益产生积极影响。

（四）其他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其他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以下事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2,468.33万元；郑州水务建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相关的业绩承诺补偿款于本期收回768.51万元等。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情况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1、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因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负，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5月6日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临时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若公司满足《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7条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公司可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7条规定的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或者未在规定期限内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请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丹阳顺景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16日